

测绘与地理信息学院文件

华水测绘政[教指 2019]004 号

测绘工程专业课程目标达成评价机制

课程目标达成评价，由专业教师完成、系主任审核、汇总并进行总体分析。

(1) 评价机构和人员组成

评价机构：评价领导小组

人员组成：教学院长、专业负责人、系（副）主任、课程教师等。

由任课教师负责所授课程的课程目标达成情况评价，由评价领导小组负责审查核定。

(2) 评价周期

课程目标达成情况评价在课程学习完成后进行此项工作，课程评价周期一般为 1 学期。

(3) 评价方法与过程

课程质量与教学目标达成情况评价采用直接评价法，依据课程考核方式分为课程考核分析法、评分表分析法和课程平均成绩法【附录 4.1-55】。

课程考核分析法

适用于考核方式为考试的课程，具体过程如下：

① 抽取样本

针对某门课程，根据学生人数的多少，抽取具有统计意义的评价材料（判定为“合理”的评价材料），要求样本中“好、中、差”的比例基本均等。简单处理，可以抽取一个教学班。

② 样本内容的分类统计

对样本按支撑不同课程目标将试题进行分类统计，得出各课程目标相关考核环节的设计分值和学生实际平均得分。

③ 计算课程目标达成情况评价价值

对于全体学生单项课程目标达成情况的定量评价，计算公式如下：

$$X\text{项课程目标评价值} = \frac{\text{该项课程目标考核实际抽样样本平均分}}{\text{该项课程目标相关的总分}} \quad (4-1)$$

如果课程目标达成的考核方法有多种方式，例如：期末考试成绩为 60%，课程实验为 20%，平时成绩为 20%，则 X 项课程目标达成情况评价值为：

X 项课程目标评价值=0.6×(X 目标试题平均分/X 目标试题总分)+0.2×(实验中 X 目标平均分/实验中 X 目标总分)+0.2×(X 目标平时成绩平均分/X 目标平时总分)。

评分表分析法

适用于考核方式为考查的课程，根据优、良、中、及格、不及格五个考核等级，分别对应 95 分、85 分、75 分、65 分、30 分，换算后计算课程目标的评价值，具体过程如下：

$$\text{评价值} = \frac{\sum_{j=1}^5 \text{等级}j\text{对应的人数} \times \text{等级}j\text{对应百分制平均值}}{\text{调查人数}} \quad (4-2)$$

$$\text{等级}i\text{对应百分制平均值} = \frac{\text{等级}i\text{对应百分制范围极值之和}/2}{100} \quad (4-3)$$

课程平均成绩法

适用于学校的公共基础与通识课程，按照学校相关规定给予评定。具体过程如下：课程目标评价值等于课程平均成绩/总分。

(4) 持续改进

开展双层分析：针对学生个体的课程子目标达成值，提出需特别辅导的学生及针对性辅导内容，以便加强辅导；针对各课程子目标达成值（学生总体），分析达成度评价值异常的原因，最终实现持续改进。

测绘与地理信息学院

教学指导委员会